

2017 年度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
- 二、 部门主要职责
- 三、 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部 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17年决算组成单位共2个，包括县编办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仁化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内设机构4个，分别是综合股、行政机构编制股、事业机构编制股、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股。

（二）部门主要职责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是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常设办事机构，在县机构编制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的日常管理工作，既是县委工作部门，又是县政府工作部门，列县委机构序列。

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机构编制规范性文件，拟订机构编制有关政策，统一管理全县党政群机关（含党委、政府各部门，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人民团体机关，以及其他行政机构，下同）和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

2、负责拟订本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县直机关机构改革方案。

3、管理县直机关、镇（街道）的职责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4、协调县直机关之间、县直机关与镇（街道）之间的职责分工。

5、负责拟订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管理县属、镇（街道）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

6、监督检查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县直机关“三定”规定和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以及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

7、负责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8、承办县委、县政府、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和市机构编制管理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行政编制8人，实有在职人员7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1人。离退休人员0人。下属单位仁化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共有行政编制2人，实有在职人员1人。

第二部分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7年部门决算表（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度总收入 115.7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5.71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导致收入预算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15.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 万元，增长 19.52%。主要原因：增人增资导致收入预算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2017年度总支出115.7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5.71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18.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导致收入预算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3.95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工资福利支出66.0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7.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32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7.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63万元，增长15.09%，主要原因是实有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及补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3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9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95万元，增加4937.5%，主要原因是实有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28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在职人员的医疗补助2.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2万元，增长46.15%，主要原因是社会医疗保险征收比例提高。

4. 住房保障支出5.45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住房公积金5.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万元，增长12.3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增加。

二、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5.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8.9 万元，增长 19.52 %；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导致收入预算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5.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3.09 万元，增长 24.93%；主要原因是实有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及补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3.9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66.0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2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7.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缴费 4.0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2.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5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 5.45 万元。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仁化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58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8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9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完成预算 1 万元的 68%。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06 万元，下降 41.08 %，总体减少变化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 0 万元，下降（增长）0 %，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17 万元，减少 61.57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11 万元，增长 19.30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接待次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 万元，占 73.64%；公务接待费支出 0.68 万元，占 26.3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支出；（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支出；（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主要包括：无；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9 万元，2017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应急工作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国内公务。2017 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主要包括：无；发生国内接待 10 次，接待人数共 137 人。主要包括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7 万元，降低 24.6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

中办公费 2.71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差旅费 1.28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福利费 3.96 万元、日常维修费 0 万元、专用材料 0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0.32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 万元、其他费用 5.5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占有车辆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2、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情况：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办组织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9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组织对“机构改革与政府职能转变经费”、“县直机关事业

单位网上名称管理”“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费”等 3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3 个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对 3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机构改革与政府职能转变经费”、“ 县直机关事业单位网上名称管理”“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主要民生项目：无

3、重点支出项目：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

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

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